

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查核意見：

壹、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之查核

基金來源原列 2 億 7,636 萬 4,229 元，基金用途原列 3 億 8,628 萬 1,064 元，來源及用途互抵，發生本期短絀 1 億 991 萬 6,835 元，加計期初基金餘額原列 85 億 8,942 萬 2,979 元，計有期末基金餘額 84 億 7,950 萬 6,144 元，均予照列。

貳、現金流量之查核
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1 億 9,405 萬 4,417 元，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4 萬 6,000 元，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1 億 9,380 萬 8,417 元，均予照列。

參、資產、負債及基金餘額之查核

資產原列 84 億 8,042 萬 7,144 元，負債原列 92 萬 1,000 元，基金餘額原列 84 億 7,950 萬 6,144 元，均予照列。